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

填报人：张婷婷

联系电话：0755-88132663

#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2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2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2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5
(四)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9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15
(一) 主要履职目标 .....	15
(二) 主要履职情况 .....	15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9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25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	25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26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	29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29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	30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系统（包括中共市委组织部本级、中共深圳市委老干部局2家基层单位，以下简称“我部”）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部主要职能为：**一是**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有关组织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二是**研究指导全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负责全市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统一管理全市公务员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人才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政策制定；**三是**负责全市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宏观指导、协调和监督，完善退休干部的生活保障机制，负责我市老年教育工作；**四是**承担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工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

入贯彻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重大战略机遇，在服务大局中坚定政治方向，在聚焦主业中彰显使命担当，在攻坚克难中激发斗志昂扬，在改革创新中凝聚奋进力量，各项工作均取得新突破、新提升、新成绩。

表 1-1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责任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
1	市委组织部 (本级)	实施“铸魂赋能”工程	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推进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抓好党内政治要件办理落实以及深入实施干部专业能力提升计划等工作。
2		开展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	坚持把庆祝建党百年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精心做好系列庆祝活动，激发全市 65 万多名党员和 4 万多个党组织的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提高党员政治站位、发扬深圳特色，同时开展评先进、学先进工作。
3		坚持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推动全市党员干部从百年党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充分利用“红色资源”，让党史学习教育入脑入心；同时制定《“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细化 10 项重点民生清单项目，抓好“为民办事”。
4		稳妥完成换届工作	精心组织“两代表一委员”推选工作，高质量完成换届人事安排，配合完成人员提名、考察工作，确保换届风气清明清正清新。
5		整体提升特区干部队伍建设水平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构建“知事识人、序事辨材”工作体系，并开展干部专题调研工作；实施“百名干部破百题”行动，分重大改革、重大平台、重大项目系统梳理难题任务 232 项；推进干部监督管理宽严相济，坚决整治干部选任不正之风；同时做好选调生、援派和挂职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
6		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提升街道社区党组织统筹能力；统筹负责社区小区和集中隔离点防控工作，组织大规模核酸检测、隔离点阳性病例处置等应急演练；积极开展新兴领域党建试点工作，实现对总部在深大型互联网平台企业、快递物流龙头企业提级管理；推进两新领域“两个覆盖”，创新开展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党建，推进“小个专”党建工作；同时推进各领域党建工作，做好党员日常管理。

序号	责任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内容
7	市委组织部 (本级)	扎实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	通过“一把手抓第一资源”、深化国际人才管理改革、创新引才育才用才方式以及加强人才工作 R&D 研究等举措，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系统优化体制机制、政策环境。
8		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和作用提质增效	紧紧围绕庆祝建党百年，狠抓党史学习教育，加强政治建设，切实做到“两个维护”；推动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向社区延伸，多措并举提升服务精准度并完善荣誉退休机制强化正向激励；同时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保障相关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9		不断加强组织部门和组工干部战斗力	在政治立部上，带头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扎实推进一批政治能力提升试点；在能力强部上，制定组织工作深调研“1+6”制度文件体系，组织工作调研水平不断提高；在作风治部上，开展“百日攻坚”行动，推动重点工作落地；在文化育部上，开设“深组君”抖音号，并被推选参评中央网信办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百家账号”。
10	市委老干部局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制定规范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的指引，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建设“十百千工程”，推动“银领鹏城”品牌创建工作全面升级。
11		引导老同志发挥优势作用	健全和落实发挥老同志优势的制度机制，开展建党 100 年系列庆祝及专题调研活动。
12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认真落实各项政策待遇，推行“一人一策”做法，建立健全单位、社会、家庭相结合的服务管理机制，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建设和推广使用工作。
13		关心下一代工作	加强协同联动，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活动及各项宣讲活动，实施“湾区交流”“青工激昂”工程。
14		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标准化建设	实施“8060”计划，完善高校合作办学机制，实施百名“长青名师”引进计划，建设“一体化”智慧教学管理平台，开展老年教育“深圳样本”研究。
15		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健全离退休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加强与各区各单位的协同联动，建立完善学习教育制度机制。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广东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20〕48 号）等预算编制相关文件要求，我部在充分考虑以往工作经验以及项目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开展了预算编制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 年，我部围绕市委市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我部职能范围、年度工作计划以及中长期发展规划，确定了年度项目，确保项目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年中未出现项目频繁调剂或较高金额调整现象，预算编制有据可依、科学合理。

####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我部 2021 年预算总规模为 21,297 万元，较 2020 年实际增加 2,666 万元，增长 14%，来源均为政府预算拨款。

我部 2021 年预算支出 21,297 万元，较 2020 年实际增加 2,666 万元，增长 14%。其中：人员支出 7,675 万元、公用支出 1,1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30 万元、项目支出 11,912 万元。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一是因人员数量变化，基本支出相应增加；二是根据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相应增加党建、人才、教育培训等项目经费。具体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 1-2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事项	市委组织部（本级）	市委老干部局	合计
人员支出	5,768.00	1,907.00	7,675.00
公用支出	470.00	710.00	1,180.00
个人和家庭补助	228.00	302.00	530.00
项目支出	9,886.00	2,026.00	11,912.00
<b>总计</b>	<b>16,352.00</b>	<b>4,945.00</b>	<b>21,297.00</b>

表 1-3 2021 年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1	市委组织部（本级）	市党建工作	3,408.00
2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806.00
3		干部教育工作	3,582.00
4		市人才工作	1,161.00
5		综合管理	702.00
6		公务接待	9.00
7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100.00
8		预算准备金	118.00
小计			<b>9,886.00</b>
1	市委老干部局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	1,126.00
2		老年教育工作	305.00
3		关心下一代工作	138.00
4		综合管理	390.00
5		办公设备采购	1.00
6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39.00
7		公务接待	7.00
8		预算准备金	20.00
小计			<b>2,026.00</b>
合计			<b>11,912.00</b>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我部对预算支出进行了调整，预算支出总规模调整为 28,119.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10,024.8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18,094.9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4 2021 年部门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型	年初预算数	占比	预算调整数	占比	调整金额
基本支出	9,384.52	44.07%	10,024.88	55.40%	640.36
项目支出	11,912.24	55.93%	18,094.91	64.35%	6,182.67
合计	21,296.76	100.00%	28,119.80	100.00%	6,823.04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调增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1.2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56 万元，农林水支出 0.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7.6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1 万元，其他支出 90 万元。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部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市本级预算和2021—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20〕48号）等上级文件精神，结合现有财务管理制度，按要求完成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同时加强项目管理，严格落实预算申报和审批相关程序，确保各项经费有相关的标准、文件及调研资料做支撑，预算编制依据充足，经市财政局审批同意后，根据批复意见安排经费，流程规范。

##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部2021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以《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报有关事宜的通知》（深财绩〔2020〕9号）等文件为指导，按要求完成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由部本级以及市委老干部局两单位根据工作实际情况进行编报；项目绩效目标参照“应编尽编”原则，对于我部全年37个二级项目（其中市委组织部本级22个，市委老干部局15个）均进行了编报，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

同时，我部对部门整体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内容质量进行把关，分析项目预期带来的产出及效益，从中筛选能够体现部门主要职能的事项，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及满意度6个方面入手（由于部门项目基本未涉及经济效益及生态效益，因此未设置该类指标），并逐一细化至三级指标，保障绩效

目标设置完整，综合考量项目完成情况。

####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按照《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3号）以及市财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我部在编制2021年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时，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并设置对应指标。以“干部教育培训”项目为例，项目设培训班次、培训人次、完成班级总结、完成工作建议措施、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成本节约率共5项产出指标，同时设置提升干部理论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及参训学员满意度共计2个效益指标，用以客观反映项目执行情况。为确保绩效目标便于考核，三级指标均尽可能做到量化，并落实相关工作予以佐证，例如“参训学员满意度”指标目标值为“ $\geq 85\%$ ”，我部在培训开展过程中，落实满意度调查工作，以问卷评分形式反映学员满意度，保障绩效目标明确且评分依据充分。

### **（四）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在预算资金执行方面，2021年度我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28,119.8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25,441.15万元，预算执行率90.47%，年末结转金额为84.94万元。具体执行情况对比如下：

表 1-5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收入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891.79	25,241.64	9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00	90.00	1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01	109.51	79.35%
<b>本年收入合计</b>	<b>28,119.80</b>	<b>25,441.15</b>	<b>90.47%</b>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84.94	/
<b>总计</b>	<b>28,119.80</b>	<b>25,526.09</b>	<b>/</b>

在财务合规性方面，我部制定了《市委组织部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市委老干部局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及《市委老干部局采购工作制度（试行）》等管理制度，资金支出相关事项严格参照制度执行。同时，我部资金调整、调剂及支出手续完善，会计核算规范，未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以及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其中，办公室财务人员负责汇总年度预算的编制与执行，受理并审核各项费用报销的原始凭证是否符合财务规定，对不符合财务规定的报销不予受理；经办人和处室负责人对所发生财务事项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部本级、市委老干部局分别进行预决算编制，预算由我部进行汇总，并统一进行公开；决算由单位独立进行公开。相关材料提交及时，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 2. 项目管理

我部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级单位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

### （1）项目实施程序

2021年，我部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规定的操作流程和项目管理制度开展工作，项目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预算项目组织实施流程具体如下：

预算项目组织实施前，承办处室（单位）根据项目情况测算费用明细，明确经费来源，并按程序报批。其中：20万元以下报分管部领导审定，20万元以上报分管部领导、常务副部长共同审批，部长审定后提请部务会审议。

预算项目按程序组织实施后，及时整理相关资料、报经处室负责人签批后，到办公室办理费用支付手续。办公室对报销票据进行审核后，通过办公平台经费管理系统，按权限报批。其中，3000元以内费用，经办公室副主任审核后报办公室主任审定；3000元以上费用，经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审核后，报分管部领导审批。

经费审批完成后，经办公室主任书面签字后，报机关事务管理局核销，报送单据前，财务人员需在财政系统完成送审工作。

### （2）项目监管

我部建立了有效的项目监督管理机制，并严格按照《深圳市

市级单位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市委组织部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市委组织部自行采购管理办法》《经费管理工作规范流程》《采购管理工作规范流程》等相关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能够定期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及督促整改，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 **3. 资产管理**

为加强和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保障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固定资产的闲置和流失，根据我部资产管理相关办法，办公室负责统筹固定资产计划编报、采购、验收入库、调配维修、清查盘点、处置报废等管理工作；各部门对实际在用的固定资产进行管理、维护，并做到“责任到人”，职责划分清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部固定资产合计为 14,163.05 万元（其中市委组织部本级 4,558.48 万元，市委老干部局 9,604.57 万元），实际在用总额 13,842.92 万元，总体使用率达 97.61%。

### **4. 人员管理**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部在职人员核定编制数为 17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9 人，事业编制 9 人），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17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7 人，事业编制 8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8.31%，未出现人员超出编制现象。市委老干部局劳务派遣人员共计 6 人，包括厨房 4 人、司机 1 人、关工处 1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3.37%。

## 5. 制度管理

我部根据相关法规，结合单位职能建立了符合单位自身实际的部门管理制度，对部门决策、预算及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事项进行约束，并按照制度内容进行落实，具体制度如下。

在决策管理方面，我部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制度，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重大问题，遵守“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实行集体议事，并以会议表决形式体现领导集体的意志，杜绝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形式代替集体议事和会议表决。

在预算、收支管理方面，我部依据国家、省、市有关财务法律法规制定了《市委组织部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市委老干部局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市委老干部局采购工作制度（试行）》等制度，对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降低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

在资产管理方面，为规范我部的固定资产管理工作，我部根据《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废处理操作规程》（深财规〔2014〕15号）、《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深财资〔2017〕17号）、《市委组织部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市委老干部局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开展资产管理工作，我部固定资产严格按照“申报-审核-采购-配置-报废”配置程序进行管理，并将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保证固定资产的安

全、高效，防止固定资产的流失。

在采购管理方面，为了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深圳市本级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责任制管理办法》《深圳市2020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市委组织部自行采购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我部制定了《采购管理工作规范流程》和《市委老干部局采购工作制度（试行）》，以保证采购的公开透明、合理合规和高效落实。

在合同管理方面，为规范部机关合同管理，明确工作职责，防范法律风险，根据《深圳市政府合同管理规定》（深府〔2013〕31号）及相关规定，我部结合工作需要，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同时对于影响重大、专业技术强或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组织法律等专业人员参与谈判，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参与相关工作。

其他管理方面，一是健全退休干部关爱激励制度机制、落实《退休市管局级干部关爱激励措施》，初步建立了干部荣誉退休工作机制，正在制定《市管局级干部荣誉退休制度》；二是建立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工作的长效机制，切实帮助离退休干部解决生活、医疗等方面的实际困难，按照省委老干部局的要求，以其制度规范为参考，结合深圳实际起草了《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特殊困难帮扶办法》；三是回应基层关切与工作需要，上下联动整体提升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在深入调研、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深圳市离退休

干部日常服务管理工作指引》。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部以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贯彻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重大战略机遇为指导，并制定年度履职目标，主要包括：一是推进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二是开展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并落实相关党建工作；三是健康平稳有序完成市区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四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水平得到整体提升；五是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六是保障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和作用提质增效。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度，我部有序开展重点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 1. 不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与培训

出台《各级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规范指引》，用制度规范完善“第一议题”学习，各级党组织共开展“第一议题”学习9.8万次，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轮训、领导干部政治能力提升等培训班次86期，培训学员8342人；同时实施市委党校主体班次培训计划，深化市委党校“4个70%”改革，创新开展“4个100”行动，打造改革开放干部学院“一核五元”课程体系。

#### 2. 开展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

一是精心做好建党百年系列庆祝活动，制定系列活动总体工作方案，策划设计6大类40项活动，涵盖基层党建、干部、人才、老干部、公务员等各工作领域。二是突出深圳特色，积极争取、高质量办好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深圳分会场，推出100期“建党百年·深圳足迹”音频栏目，讲好深圳改革开放故事。三是引导老同志发挥优势作用，组织开展讲好100个赞颂中国共产党的故事、打造100堂精品党课、寻找100名最美老党员“三个100”活动，引导老同志永葆政治本色。

### 3. 平稳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圆满完成“两代表一委员”“两委”委员以及区级领导班子等换届工作，创新设置“述、考、核、审、查”全链条政治素质考核机制，严把人选政治关、廉洁关，注重优化结构比例，推选产生新一届市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实现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全覆盖。配合中组部、省委组织部高标准完成换届考察工作，运用“知事识人、序事辨材”调研成果，选拔年富力强、表现突出的干部担任区和部门正职，进一步优化市“两委”委员人选来源、职务和年龄结构，推动“两委”委员实现有序交接。

### 4.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组织开展“知事识人、序事辨材”干部专题调研，形成了近百万字的“1+9+105”的调研报告体系；二是突出实践锻炼，开展“百日攻坚”行动，系统梳理难题任务232项，组织216名正处以上干部（其中局级干部85名）揭榜挂帅、领衔攻坚，推

动一批难题取得实质性进展。三是打好公务员队伍建设“组合拳”。召开全市公务员工作会议，出台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特区公务员队伍《若干措施》，推进岗位说明书等试点。组织开展服务“双区”建设专项招录和参加2021年省考，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招录港澳籍公务员。实施“雏鹰计划”，做实“优者奖”，打造“我是深圳公务员”工作品牌。四是严管厚爱结合推进干部监督管理。组织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开展公职人员违规兼职专项整治，开展公务员辞去公职后从业行为核查备案工作，编印选人用人典型问题《案例汇编》，以严管筑牢纪律防线。制定《不实举报澄清正名办法（试行）》，为干部撑腰鼓劲。成立干部人才健康管理中心，开展干部心理健康调研，持续关心关爱干部，以厚爱促担当作为。

## 5. 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一是实施居民小区“红色基因”工程，单独成立党组织的小区3450个，将“1+10+N”党群服务中心体系延伸到小区、城中村、建筑工地等人群密集区域，构建15分钟服务圈，同时，制定支持深汕农村22项举措，社区“一对一”结对乡村实施项目400多个，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二是统筹负责社区小区和集中隔离点防控工作，从市直机关抽调495名党员干部派驻街道、社区、集中隔离点，带动6.5万名党员干部下沉一线，1050个党群服务中心就地转成“抗疫服务中心”，推动821个居（村）委会全

部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创建无疫小区 4347 个，实施“安心行动Ⅱ”，升级“战疫先锋”，夺取“5·21”、“6·14”疫情防控胜利。21 名医务工作者、28 名社区党委书记获评中央、省、市优秀共产党员和党务工作者。

## 6. 加快建设国际人才高地

一是营造良好人才环境。隆重庆祝第五个“人才日”，连续两年举办“全球创新人才论坛”，举办人才企业技术产品对接交流会，制定《深圳市“鹏城优才卡”服务办法》，发布全国首部《国际人才街区评价指南》地方标准。二是深化国际人才管理改革。搭建“外国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建成“外国人就业居留事务服务中心”，推动人才 R 字签证、出入境和停居留便利化措施落地生效。推动首批综合授权改革事项落地，出台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认定标准。三是创新引才育才用才方式。鼓励用人单位“以才引才、以才聚才”，全球发布《深圳脚步》宣传片。办好“建党百周年·健行百万步”“深爱人才·圳品 SHOW”等活动，打响“下一站·深圳”品牌。

## 7. 做好离退休老干部服务管理

一是健全精准服务机制，开展离休干部待遇落实情况检查，出台离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若干措施，推动提高综合服务定额经费标准，及时为老同志提供个性化多样化亲情化服务。二是推进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系统建设，继续为副市级以上老同志和离休干部配备智能服务一体机，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适老服务。三是实

施整体改造提升工程，对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开展适老安全化改造和智能化改造，进一步提升服务功能和品质。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年，我部“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66.5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3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91万元，公务接待费17.27万元。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48.4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3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4.41万元，公务接待费3.61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72.73%，具体支出情况如下表。

表 2-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经费控制率
一、因公出国（境）费	0.38	0.38	10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91	44.41	90.8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7.91	27.91	10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16.50	78.57%
三、公务接待费	17.27	3.61	20.90%
支出合计	66.56	48.41	72.73%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年度，我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1,007.13万元（市委组织部本级337.5万元，市委老干部局669.63），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883.95万元（市

委组织部本级 332.85 万元，市委老干部局 551.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87.77%。

## 2. 效率性

一是**预算执行率**。2021 年度，我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28,119.80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5,441.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47%，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85.34%，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表 2-2 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部门预算总指标	累计支出数	当季执行率	分季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27,891.87	7,214.74	25.87%	103.47%
第二季度	28,128.08	10,569.39	37.58%	75.15%
第三季度	28,128.08	15,244.52	54.20%	72.26%
第四季度	28,119.80	25,441.15	90.47%	90.47%
全年平均执行率				85.34%

二是**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根据省委组织部、市委安排以及部门职能，我部有序开展 2021 年工作。重点工作方面，我部完成“铸魂赋能”工程、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党史学习教育、换届选举工作、提升干部队伍建设水平、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以及关心下一代等重点工作任务 15 项，完成率达 100%；项目开展方面，我部主要开展党建工作、“两新”组织活动、农村基层组织活动、公务员招考、市第七次党代会、党群服务中心运行等 37 个二级项目，除“2021 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

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老党员一次性生活补助金”2项目因年中进行预算调整，全年未支出以外，其余项目均按计划要求执行，全年预算执行率达90.47%。

### 3. 效果性

2021年，我部深入贯彻市第七次党代会精神，在服务大局中坚定政治方向，在聚焦主业中彰显使命担当，在攻坚克难中激发斗志昂扬，在改革创新中凝聚奋进力量，年度工作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进一步激发党组织、党员荣誉感和使命感

开展“百名志愿者讲百年党史”、“邮票上的党史”、“光影耀初心·心影铸忠魂”、“风雨百年”主题展览等主题活动，以艺术形式掀起全市党员群众为党庆祝、为党祝福；同时结合“评先进、学先进”工作方针，组织开展全市“两优一先”评选和表彰工作，为1.42万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五十年”纪念章，激发全市党组织、党员荣誉感、使命感。

#### （2）推动党员干部从百年党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

突出“学深悟透”，用好“红色资源”，抓好“为民办事”，坚持“学党史”和“悟思想”相统一，全力配合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受到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精神洗礼。举办全市局级以上领导干部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轮训班。创新设立为“深圳干部读书周”，集中组织开展系列读书活动，引导全市党员干部“悦读经典、学以行远”。举办5期全市局级以上

领导干部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轮训班，培训参与学员 1042 人。在“深圳智慧党建”开设党史学习教育专栏，分设 11 个专题，更新学习资料 2000 余篇，覆盖党员群众超 3000 万人次。细化 10 项重点民生清单项目，实行台账式推进、清单式管理，推动落地落实。

### （3）干部队伍精气神进一步提振

一是强化干事创业导向，注重在重大任务和重大斗争一线培养锻炼、考察识别、选拔任用干部。开展“知事识人、序事辨材”干部专题调研，建立“事、岗、人、能”干部四维坐标体系，实现干部识别“由人到事”向“由事到人”的路径转变，注重调研结果运用，被《人民日报》《中国组织人事报》刊载，纳入全国组干学院教学案例和南粤组工讲坛课程，作为第二批基层改革创新经验在全省推广。实施“百名干部破百题”行动，对准难题“城墙口”冲锋，推动一批难题取得实质性进展，该做法被中组部《组工通讯》《组工信息》和《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刊载报道。二是加强选调生培养和管理，新招录选调生近 200 名，选派 208 名选调生到社区挂职锻炼，完成首批下沉社区锻炼 156 名选调生期满考核工作，同时充分发挥公务员招录“源头工程”作用，组织开展服务“双区”建设专项招录公务员和参加省考，共招录公务员 1955 人。三是落实“优者奖”工作，落实关心关爱干部举措。研究起草我市完善“优者奖”工作机制实施办法，对在首届全国技能大赛中表现突出的 5 名公务员及时奖励。打造“我是深

圳公务员”工作品牌，激励广大公务员“做人民公仆、为人民服务、让人民满意”。

#### （4）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引擎作用日益凸显

聚焦深港人才共同体建设，在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中有效发挥重要引擎作用，为我国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贡献深圳力量。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系统优化体制机制、政策环境等，实行“一把手抓第一资源”，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动引才聚智。搭建“外国人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推动首批综合授权改革事项落地，出台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认定标准，鼓励用人主体“以才引才、以才聚才”，进一步优化人才环境。全球发布《深圳脚步》宣传片，办好“建党百周年·健行百万步”“深爱人才·圳品 SHOW”等活动，打响“下一站·深圳”品牌，持续扩大深圳人才的品牌效应。我市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介绍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改革经验。市人才研修院获评第十九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杰出贡献奖”。

#### （5）关心下一代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为深化关工委工作、传承红色基因，一是开展纪念市关工委成立20周年系列活动，发布全国首个关工工作“十四五”规划，受到中国关工委批示肯定。创新提出组织强化、队伍优质、铸魂立德、关爱关怀、青工奋进、湾区交融、智慧关工“七大工程”，统筹引领我市关心下一代事业全面发展。二是探索在园区、商圈、商务楼宇、行业协会建立联合型关工委，建立腾讯、蛇口网谷等

一批企业（园区）示范点。常态化开展“党史进校园”“深港一家亲”、“童心向党红色之旅”、“三代人共忆初心”电影党课、“五老讲红色故事”等特色品牌活动，让红色基因薪火相传，助力青少年成长成才，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 （6）深化老龄大学标准化建设

2021年有效深化拓展长青老龄大学标准化建设，其一，新建各级大学246所，总数达734所，实现市区街道社区全覆盖，提供学位约10万个，进一步织密学习活动阵地网络。其二，联合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办好长青老龄教育学院，举办2期校长能力建设培训班，首创“长青师资”认证标准，完成五批250余名教师认证培训，建立课程建设标准体系。其三，围绕培养“新时代老人”，探索建立“兴趣培养+技能培训+学历教育”分类培养课程体系，组织出版老年教育理论著作《新时代乐长青——深圳老年教育体系标准化建设创新实践》。其四，常态化举办“幸福长青荟”“京剧乐学堂”活动，不断丰富老同志多元文化生活。三是精准掌握需求纾难解困。

#### 4. 公平性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根据《广东省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办法》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我部在官网——“深圳组工在线”网站设置了举报网站，主要受理反映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违反《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及有关法规选人用人问题，以及领导干部政治、思想、作风和廉洁自律等方面问题的举

报，并将信访人的信访诉求以及办理情况整理成册，建立离退休干部生活待遇信访台账，并出具信访办理情况报告。举报网站的设立能够保障信访机制正常运转，全年工作实现“零投诉、零上访、零违纪”；同时，截至2021年底，我局共接待信访人32位，听取诉求32例，办理回复率达100%。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我部及时了解群众信访反馈普遍性问题，并掌握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据统计，2021年市委组织部本级未收到工作不到位相关的有效投诉，服务对象对全年工作基本满意；市委老干部局针对15个二级项目服务质量进行全覆盖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包括老龄大学学员、老龄大学教师、工作人员、接待对象、离退休干部和受益群众6类，项目满意度平均分为96.63%。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有关要求，我部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现预算与绩效有机结合，逐步完善绩效管理工作，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 1. 绩效目标编制

我部不断学习和研究市财政局关于部门预算编制的文件，认真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坚持“科学论证、合理排序、追踪问效、勤俭节约”原则，根据年度任务安排和项目特点合理

编制预算，并设置部门整体、项目绩效目标，并对指标设置质量提高要求，尽可能减少定性指标数量，做到指标清晰、可衡量，并录入至“智慧财政”系统，相关工作按时完成，内容符合要求。

## **2. 绩效监控管理**

根据财政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安排，我部于2021年8月完成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工作，结合实际执行情况，一方面对设置存在问题的指标按流程进行修改，另一方面对年中存在调整无需继续开展的项目进行整改，确保项目实施进程、资金支出情况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同时对2个项目预算资金进行调整，保障整体项目运行情况未发生较大偏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 **3. 绩效管理考核**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部参照《2021年度财政预算管理与支出进度（预算绩效管理）指标评分表》，对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客观反映我部全年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从结果来看，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 存在问题**

##### **（1）部门管理方面**

一是财务合规性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2分，主要扣分原因为预算调整幅度偏大。我部年初预算数为21,29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8,119.8万元，调增6,822.8万元，调整幅度为32.04%，

主要用于市老干部中心开办费、我部信创项目建设和年中调增工资。根据评分标准中“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要求，该指标扣1分。

二是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2.5分，主要扣分原因为我部对于部门决策、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事项设置了相应的规范制度，但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方面仍存在需要完善事项，在事前绩效评估以及结果应用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因此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5分。

## （2）部门绩效方面

一是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6分，实际得分4.22分，主要扣分原因为季度以及年度预算执行率控制力度不足。我部2021年四季度时序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03.47%、75.15%、72.26%、90.47%，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85.34%，与预期目标值存在一定差距。根据评分标准中“各季度、年度按照预算执行率计算得分”要求，该指标扣1.78分。

二是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25分，实际得分24分，主要扣分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干部教育培训项目中有部分培训项目未开展，部分资金上交财政统筹，市委老干部局书画摄影展等大型活动由线下改为线上举办。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

## 2. 改进措施

### （1）部门管理方面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降低调整幅度。我部在预算编报、执行方面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和学习管理，提高预算管理能力和水平，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重点项目资金安排，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同时加大资金管理力度，有效做到控制预算调整幅度，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避免因年中项目经费追加以外的预算调整。

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根据市财政相关规定，我部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加强下属单位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工作指导，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及各部门对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职责分工等内容，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和纠偏作用。

### （2）部门绩效方面

一是实行支出进度管理，保障预算执行率。根据各项目年度执行情况，我部将对于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项目进行分析，了解其主客观原因，在后续工作中尽可能避免主观因素影响，减少客观因素影响；同时阶段性掌握项目执行进度，由财务部门进行统筹，督促各处室及时完成预算支出，确保年度预算执行率及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最大化实现。

二是采取多种方式，综合提高部门产出效益。为应对疫情等复杂的现实问题，实现丰富学习活动、老有所学的社会效益目标，我部将继续线上线下联动打造立体式活动和学习平台，一方面举

办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另一方面多渠道推动长青老龄大学学习教育，以“选课+送课”方式为基层提供“点单式”服务，推动优质老年教育资源下沉基层一线。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号、在线课堂等平台，采取评论、点赞、打卡等方式，激发学习热情，提升项目实施社会效益。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绩效管理工作的逐步成熟、完善对我部今后工作开展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后续工作中，我部将组织相关业务人员，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学习，熟悉“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系统各模块操作，将理论与实操相结合，做到高要求、高标准，提升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同时根据市财政关于预算和绩效管理工作部署，针对经常性项目建立健全绩效指标、标准库，提高指标设置规范性，并加强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以及结果运用工作，促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与我部履职工作有机结合，提高工作效能。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部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开展自评工作。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95.72分，具体得分情况见附件。

#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财务合规性	3.00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00	我部年初预算数为21,29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28,119.8万元，调增6,822.8万元，调整幅度为32.0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3.00	/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p>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p>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p>	2.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50	我部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方面仍存在需要完善事项,在事前绩效评估以及结果应用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5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6.00	/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4.22	<p>我部2021年四季度时序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03.47%、75.15%、72.26%、90.47%，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85.34%。</p> <p>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78分。</p>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p>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p>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6.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00	我部全年工作完成情况较好，但由于年度计划中线下教育和活动开展等相关工作的实施规模受疫情的影响，导致相关工作效果受到影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扣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00	/
合计			100	—	—	95.72	—